

证券代码：873419

证券简称：纽时达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鑫权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8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大事记、重要提示、公司简介、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事项、存在的风险因素、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员工情况、重要事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财务报告等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p.com.cn>) 的《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2) 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郑鑫权先生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玲玲女士报告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成员在 2022 度依法依规，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制定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现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 2022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5,8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6455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0,000.06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预计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慈溪市坎墩钰宏五金配件厂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600,000.00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p.com.cn>) 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表决，但因股东均为关联方，回避

表决将导致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且上述关联交易并不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同时，公司章程约定：如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与审议事项均存在关联关系的，经参会股东一致同意后，全体参会股东可均不回避，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故根据公司章程，参会股东一致决定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免于回避，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和义观达（前湾新区）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竺飞雄、岑少泽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决议》
- 二、《浙江和义观达（前湾新区）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